**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0634-224XZ1ZH0038**

**项目名称：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

**委托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编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3](#_Toc7032613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_Toc70326131)

[投标人须知附表 7](#_Toc70326132)

[A 说　明 9](#_Toc70326133)

[B 招标文件 10](#_Toc70326134)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_Toc70326135)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_Toc70326136)

[E 评标程序 14](#_Toc70326137)

[F 授予合同 17](#_Toc70326138)

[G 招标失败条件 18](#_Toc70326139)

[H 招标纪律要求 18](#_Toc70326140)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20](#_Toc70326141)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0](#_Toc70326142)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53](#_Toc70326143)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55](#_Toc7032615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0634-224XZ1ZH0038

1、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的委托，对该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总额 2266.4万元）下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组织公开招标。兹邀请合格投标人以密封标书的形式前来投标。

2、招标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预算单价**  **(万元）** | **预算合计**  **(万元）** |
| 1 | 电动手术台 | 12 | 35.00 | 420.00 |
| 2 | 电动综合手术床 | 2 | 70.00 | 140.00 |
| 3 | 医用电动床 | 13 | 8.00 | 104.00 |
| 4 | ICU干湿分离吊桥 | 23 | 7.80 | 179.40 |
| 5 | 子母无影灯 | 11 | 20.00 | 220.00 |
| 6 | 子母无影灯（子母灯+中置摄像+第三条臂+高清26寸医用显示器） | 3 | 38.00 | 114.00 |
| 7 | 单臂麻醉塔 | 10 | 7.00 | 70.00 |
| 8 | 双臂麻醉塔 | 4 | 8.00 | 32.00 |
| 9 | 单臂外科塔 | 2 | 7.00 | 14.00 |
| 10 | 单臂体外循环塔 | 1 | 8.00 | 8.00 |
| 11 | 双臂外科塔 | 1 | 8.00 | 8.00 |
| 12 | 双臂腔镜塔 | 12 | 8.00 | 96.00 |
| 13 | 双臂外科塔（增加二氧化碳终端） | 1 | 8.00 | 8.00 |
| 14 | 显示吊臂（含高清26寸医用显示器） | 13 | 11.00 | 143.00 |
| 15 | 四分屏吊塔 | 1 | 10.00 | 10.00 |
| 16 | 数字化手术室（含一个示教室） | 2 | 350.00 | 700.00 |
| 合计 | | | | 2266.40 |

3、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方式：

投标人可从2022年2月9日至2022年2月16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8:00（北京时间）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表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待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5、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年3月1日11:00时（北京时间）

6、开标地点：新疆招标有限公司8楼开标大厅

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179号自治区工信厅8楼开标大厅

委托方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179号自治区工信厅13楼（招标一部）

电子信箱：64340908@qq.com

联系人：叶哲

电话：18199318986

传真：0991-4524058

账户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人民币开户银行：新疆乌鲁木齐工行友好南路支行

人民币账号：300201370902230557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目 录

1. 说明

1.适用范围

2.定义

3.合格的投标人

4.投标人资格

5.投标费用

1. 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7.招标文件澄清

8.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10.投标语言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2.投标文件格式

13.投标报价

14.投标货币

15.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6.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7.投标有效期

18.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9.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1.投标截止时间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评标程序

23.开标

24.评标过程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6.对投标文件的评标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0.中标通知书

31.签订合同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3.招标代理标服务费

1. 招标失败条件

**投标人须知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说 明 | |
| 1 | 项目名称：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634-224XZ1ZH0038 |
| 2 | 委托方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 |
| 3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179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4535634  传真：0991-4524058 |
| 4 | 投标保证金金额：预算金额2%（需足额缴纳） |
| 5 | 投标语言：中文 |
|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 |
| 6 | **投标人资格标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所投产品须具备以下资格：**  **①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资格；**  **②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8、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备注：此款为实质性内容，如不符合将视为投标无效。** |
| 7 | 账户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人民币开户银行：新疆乌鲁木齐工行友好南路支行  人民币账号：3002013709022305571 |
| 8 | **投标有效期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 9 | 投标文件：一套正本，五套副本 |
| 10 | 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开标现场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3月1日11:00时（北京时间） |
| 11 | 开标日期：2022年3月1日11: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招标有限公司8楼开标大厅 |
| 12 | 报价要求：人民币报价 |
| 授　予　合　同 | |
|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向新疆招标有限公司支付，支付标准按照计委（2002）1980号文下浮40%执行（不含税）。 | |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2.2 “买方”、“委托方”系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4 “中标方”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的投标人

3.1 有能力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及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投标人资格：(废标因素)

4.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所投产品须具备以下资格：

①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资格；

②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4.8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费用

5.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招标文件包括：

⑴投标邀请；

⑵投标人须知；

⑶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⑷合同一般条款；

⑸合同特殊条款；

⑹范本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澄清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投标语言

10.1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
2. 资格证明文件；
3. 所投设备的相关技术/证明资料；
4. 投标保证金；
5.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合同特殊条款中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文件资料清单。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货物简介、原产地、数量和价格等。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小写和大写要相符。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投标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13.2.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带服务的费用；

13.2.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投标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价。如果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投标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投标人的证明文件：（随身携带备查）**

**15.1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15.2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15.3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资金缴纳证明和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15.4 《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的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

**15.5与本项目相关的专业资质：**

**15.5.1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原件）**

**15.5.2所投产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提供材料包括证书正文、注册表及其附录）。（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15.6 法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及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投标人代表非法人的，还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

**注：（1）除有特别说明外，原则上所有文件必须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并随身携带，以备查验；同时，将其复印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附在投标文件里；**

**（2）投标文件中，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16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

（3）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价格及供货来源信息；

（4）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见附件）。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招标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投标的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商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投标文件须打印。

1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章。

18.3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9 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6份。正本1份，副本5份。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合并密封，在密封件的封面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正本或副本。

20.2 投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1. 委托方名称：
2. 项目名称：
3. 包号及内容：
4. 项目编号：
5. 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6. 投标单位名称：

20.3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须将开标一览表、保证金缴纳凭证与投标文件正本密封在一起。

20.4招标文件装订要求：投标文件要求不得活页装订。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2022年3月1日11:00时（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开标现场

21.2 所有投标文件不论派人送交还是通过邮寄递交，都必须按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

21.3 出现第8.2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招标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2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E 评标程序**

23．开标

23.1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将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开标会。

23.2 宣布投标文件开启顺序。

23.3 开标时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唱正本“开标一览表”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记录。

23.4 评标原则在开标会议上宣布。

24．评标过程

24.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2 开标后评委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3评委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 |
|
| 1 | 投标文件封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加盖法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 |
| 4 | 投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处未加盖印章的； |
| 5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 6 | 投标报价未高于招标预算的； |
| 7 |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 |
| 8 | 货物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
| 结论：通过标注为✔，未通过标注为✖ | |

24.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委托方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资格。**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4.5 评标委员会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分为两步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因素占30分，技术因素、商务因素（售后、业绩及信誉情况）占70分。将每位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投标人的总得分。

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一、价格部分（30分）**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二、技术部分（60分）**

| 评分因素 | 内容 |
| --- | --- |
| 技术因素  （60分） | 技术符合程度（40分）：标注“**\***”的参数为关键参数，如不满足，按每项5分抵扣，扣完为止；未标注“**\***”的参数为一般参数，如不满足，按每项2分抵扣，扣完为止。 |
| 技术先进性（4分）：以利于临床工作需要为前提，关键性参数高于招标要求的，每项1分，加满为止；否则不得分。 |
| 产品性能（8分）：根据所投产品在日常使用中的情况进行评分。从使用寿命（开机率≥95%，按365日计算）和故障发生率两方面进行评审，使用寿命长得4分，故障率低得4分。 |
| 运行成本（6分）：日常配件（包括零配件、耗材和试剂（如有））价格低得3分、人工费用低得3分。（提供配件及人工报价清单，不提供不得分） |
| 其它技术因素（2分）：其他有利于临床工作需求的优惠条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 |

**三、商务部分（20分）**

| 评分因素 | 内容 |
| --- | --- |
| 商务因素  （10分） | 商务响应程度（2分）：全部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
| 市场占有率（3分）：近三年所投产品销售业绩均不少于3项，并附相应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符合得3分，否则不得分。 |
| 培训（1分）：提供培训方案，内容明确详尽，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体系（4分）：   1. 具有专职维修工程师，保证设备的日常维护及故障排除（1分）； 2. 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全面完整（1分），承诺内容及维保计划表述清晰完整，充分结合项目实际且能体现后期优质服务的（1分），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1分）； 3. 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说明：评委对各投标人二、三项内容量化打分时，二、三项合计最高得分与最低得分相差20%以上时，应当做出合理的解释说明，否则不予计分。**

**本项目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

**若投标人和小微企业产品/服务制造商均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则其评标价格=投标人报价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100%-6%）+投标人报价中不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 开标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委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委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评标。

27.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F 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8.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8.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法圆满履行合同，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投标人资格作出类似的审查。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公示发布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签订合同

31.1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3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2.1中标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中标方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1中标人须向新疆招标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33.1.2 在宣布中标后一周内，中标方须按第33.1.1条规定的标准以银行汇票、转帐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G 招标失败条件**

3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37.投标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8.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H 招标纪律要求**

39. 对委托方的纪律要求

委托方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0.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或者与委托方串通投标，不得向委托方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41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评标有关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2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评标纪律

42.1评委会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招标文件设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42.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委托方征询确定中标人意向。

42.3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42.4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电动手术台**

1. 使用环境: 适用于在气温-20-60℃之间，相对湿度95%环境下运输；能在环境温度10-40℃和相对湿度≥80%下工作至少24小时。
2. \*动力系统：具备电动齿轮驱动模式（非液压），手术床电动升降行程≥370mm；每个动作有单独的齿轮控制，保证使用安全性。
3. 手术床配有两块铅酸电池，可满足约一周手术需要，可交/直流供电。
4. 配备有线遥控器，背光式按键系统，确保照明不足环境下安全使用，可控制床柱的相应功能。
5. 手术床具有台柱应急控制面板，必须为双键操作，避免误操作；可选配无线控制面板。
6. \*手术床背板和腿板均可通过遥控器控制且具备电动解锁的床面纵向水平移动功能， 距离≥340mm， 头腿端可连接碳素床面板，**配6台碳素床板**。
7. 整床影像透视性良好，可与常见C臂机做良好的工作配合，床下净空间（床面一端到床柱距离）最大≥1950mm(头侧)1450mm(脚侧)，可满足各类极限体位。
8. 手术床床面框架和床柱外壳、底座外壳采用优质镍铬不锈合金钢制成。
9. \*手术床底座表面纯平设计，没有不规则转角和卫生死角，便于清洁和消毒，提供照片证明。
10. 最大可承受270KG，可适应极限体位时的负载。
11. \*床垫：床垫厚度≥90mm，内层材质为记忆海绵及高弹海绵分层叠加，外层材料防水、易清洗，防静电，可拆卸。
12. 手术床体配备大脚轮，脚轮直径不小于10cm，方便医护人员与患者近距离接触。
13. \*手术床脚轮为4个万向轮，可直行或转向，可直接脚踏板控制替换床面操作，自带刹车系统。
14. 刹车系统为电动控制的4柱式刹车，稳定支撑床体，刹停状态下床体稳定无晃动。具备刹车紧急解锁装置。
15. 安全性：床板与床架之间无任何缝隙，保证变体位时病人肢体或衣物不会被卷入。不能有任何的液体渗漏风险。
16. \*手术床配有病人转运垫，长度≥180 cm，滚动操作，便于病人在麻醉状态进行转移。
17. 具体参数

手术床长度(根据不同模块) ：1800-2368 mm

手术床宽度: 600 mm

手术床高度(电动升降)：660mm –1030mm

电动纵向倾斜（头倾/脚倾） 30°/-30°

电动侧向倾斜（左/右）： 25°/-25°

电动背板（上/下）： 85°/-60°

**电动腿板(左/右)**： 90°/-92°

电动床面水平移动： 340mm

手术床最大承载重量： ≥270kg

1. 配件包括：

手术床主体，头板、有线遥控器、背板、座板、分体式腿板、手板、麻醉头架，病人转运垫及截石位腿架。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二、电动综合手术床**

1. **电动手术床参数**
2. 基本要求：电动手术台为国内生产，具有准字号注册证。
3. 生产厂家具有ISO9001、ISO13485认证。
4. 使用环境: 适用于在气温-20-60℃之间，相对湿度95%环境下运输；能在环境温度10-40℃和相对湿度≥80%下工作至少24小时。
5. \*动力系统：具备电动齿轮驱动模式，非液压系统驱动，操作更加精准，使用寿命更长，手术室没有漏油风险。
6. \*手术床为5段式床面设计，分为头板、上背板、下背板、臀板、分体式腿板。
7. 手术床头板为双关节设计，可与手术床平行升高。
8. 手术床电动升降行程≥370mm；每个动作有单独的齿轮控制，保证使用安全性。
9. 手术床配有两块铅酸电池，可满足约5个工作日手术需要，可交/直流供电。
10. **配备无线遥控器**，背光式按键系统，确保照明不足环境下安全使用，可控制床柱的相应功能。
11. 手术床具有台柱应急控制面板，必须为双键操作，避免误操作；可配无线控制面板。
12. \*手术床背板和腿板均可通过遥控器控制且具备电动解锁的床面纵向水平移动功能，距离≥340mm， 头腿端可连接碳素床面板。
13. 整床影像透视性良好，可与常见C臂机做良好的工作配合，床下净空间（床面一端到床柱距离）最大≥1950mm(头侧)1450mm(脚侧)，可满足各类极限体位。
14. 手术床床面框架和床柱外壳、底座外壳采用优质镍铬不锈合金钢制成。
15. \*手术床底座表面纯平设计，没有不规则转角和卫生死角，便于清洁和消毒，提供照片证明。
16. 最大可承受270KG，可适应极限体位时的负载。
17. \*床垫：床垫厚度≥90mm，内层材质为记忆海绵及高弹海绵分层叠加，外层材料防水、易清洗，防静电，可拆卸。
18. 手术床体配备大脚轮，脚轮直径不小于10cm，方便医护人员与患者近距离接触。
19. \*手术床脚轮为4个万向轮，可直行或转向，可直接脚踏板控制替换床面操作，自带刹车系统。
20. 刹车系统为电动控制的4柱式刹车，稳定支撑床体，刹停状态下床体稳定无晃动。具备刹车紧急解锁装置。
21. 刹车系统为电动机械驱动，非液压，无漏油风险，控制精准。
22. 安全性：床板与床架之间无任何缝隙，保证变体位时病人肢体或衣物不会被卷入。不能有任何的液体渗漏风险。
23. 所有电动关节可一键自动归零。
24. 手术床床板可透X光，进行常规影像操作。
25. 具体参数
26. 手术床长度≥2010 mm
27. 手术床宽度≥600 mm
28. 手术床最低体位≤660mm
29. 手术床升降行程≥370mm
30. 电动纵向倾斜（头倾/脚倾）≥30°/-30°
31. 电动侧向倾斜（左/右）≥25°/-25°
32. 电动背板（上/下）≥ 85°/-60°
33. **电动腿板(左/右) ≥90°/-92°**
34. 电动床面水平移动≥340mm
35. 手术床最大承载重量≥270kg
36. **配件包括：标配头板、有线遥控器、背板、座板、分体式腿板、手板及麻醉头架、骨科牵引架，配有背板、侧卧支架**。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三、医用电动床**

1. 国际知名品牌（建议去除），整床通过IEC IEC60601-2-52 认证
2. \*床体升降、背部床板和膝部床板升降、整体前倾后倾均为电动控制（提供整床检测报告及中文手册）
3. **床体长度 ≥ 2190-2250 mm ，床面长度≥1960mm**
4. **床体宽度 ≥990-1000 mm，床面长度≥865mm**
5. 床尾板到腿部护栏的间距 ≥310 mm
6. 床面离地高度（不含床垫）：最高 ≥ 750 mm、最低 ≤ 470 mm
7. 背板最大倾斜角度 0-60°
8. 膝部倾斜角度 0-20°
9. 床体倾斜角度±12°
10. 安全负重 ≥ 200Kg
11. \*具有背膝联动功能：背板升起时，膝部床板自动抬起，防止下滑
12. 原厂内置电池，无交流电情况下依然可以控制病床
13. 一键式释放四片式护栏，护栏带阻尼缓降装置；最小占用空间≤ 5cm
14. \*双侧护栏的内外侧均具备内置式非线控操作面板，护栏内外医患内置式操作键分开
15. 床体双侧有机械CPR释放手柄，非电动操作
16. 脚轮直径 ≥ 120 mm, 脚轮带中控刹车和直行装置
17. 头板、尾板均有单步拆卸功能，非传统锁定装置；采用PE（聚乙烯）树脂材料一次吹塑成型（提供原材料抗UV添加剂证明文件）
18. \*滚珠式角度指示器内置于四个护栏外侧，在30°及45°具备特别标注
19. \*病床整体符合最新电动病床IEC60601-2-52安全标准，并提供认证报告
20. 具有前倾及后倾功能，符合ICU电动病床功能要求
21. 原厂电池
22. 双侧机械CPR装置
23. \*具备足部血管位，通过腿板抬高实现下肢血管位
24. \*使用寿命≥10年，提供出厂证明文件；提供电机抗疲劳测试报告；
25. 提供环保证明文件
26. 床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有透气孔（提供钢材有害物质质检报告）
27. \*床板采用激光切割、激光焊接技术，刚性好、精度高，确保持久耐用不变形（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8. 提供工厂产品质检报告

**可透X光防褥疮床垫技术参数**

**1、**原厂可透X光防褥疮医用床垫，与电动病床同一品牌；提供一类备案凭证（备案证需有防褥疮字样）

**2、**采用粘弹性海绵

3、外套采用聚氨酯材料

4、外套表面具有抑菌作用

5、外套表面材料可防水、透气，可阻燃（提供阻燃证明文件）

6、床垫厚度：14cm

7、安全承重：150kg

8、背部床垫中加夹层具有X线片盒袋，有拉链封闭

9、床垫连接处采用激光无缝焊接技术，防渗漏，非缝合

10、海绵密度≥55kg/m3

11、装有防剪切力内衬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四、ICU干湿分离吊桥**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使用**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配置要求：

干区： 1）可左右移动，移动距离≥500mm，可旋转，旋转角度0～350°

2）设备承重托盘3层（高度可调），

3）\*托盘净载重量≥120Kg（提供证明文件）

4）气体端口配置：氧气1个，压缩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

5）三叉万能电源插座8个

6）RJ45网络接口1个，接地端子2个，储物篮1个

湿区： 1）可左右移动，移动距离≥500mm，可旋转，旋转角度0～350°

2）设备承重托盘2层（高度可调），底层带抽屉1个；

3）托盘净载重量≥120Kg

4）气体端口配置：氧气2个，压缩空气2个，负压吸引2个，

5）三叉万能电源插座8个

6）RJ45网络接口1个，接地端子2个，

7）不锈钢可调输液杆2个、储物篮1个

8）床头治疗灯每塔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五、子母无影灯**

**一、设备名称：LED手术无影灯（子母灯）**

二、基本要求：

1.制造商具有ISO-9001、ISO-13485、ISO-14001等质量规范认证，并提供CE证书或欧盟认可的检验机构颁发的产品EC符合性声明认证证书。

2.型式：LED子母双灯式；

3.LED灯泡使用寿命：≥50000小时，提供关单及相关测试报告。

4.灯臂系统：关节数≥6

5.LED数量：采用同色系发光二极管LED灯泡，双灯头灯泡颗粒数≥151颗（提供证明文件）

6.具有蓝光无危害生物检测报告。（提供检测报告）

7.提供电池兼容性检验报告。

8.满足一体化手术室控制。（提供证明文件）

9.具备声控功能，10段以上声控功能（提供制造商证明文件）

10.无影灯外科和罩盖：采用非金属材质，具备抗热和阻燃检测（提供检测报告）

三、技术参数：

1.手术灯最大照度：母灯≥155,000 Lux（含），子灯≤120,000 Lux（含）；(提 供检测报告）

2.色温：色温值3500-5000K，≥6档可调

3.（演色性）及R9（红色）指数：≥95；

\*4.测量光轴上光照度达到中心度20%的两点间长度：（L1/L2）：母灯≥110cm，子灯≥135cm；(提供证明文件）

5.调整方式：可于灯头悬臂上调整另配有红外线无线遥控器二种方式调整；

6.控制面板：采用LED背光按键膜组，可防止因灯头移动碰撞，造成控制面板故障；

\*7聚焦范围：母灯≤18cm—32cm，子灯≤16cm—28cm；(提供证明文件）

8.大灯头具有≥5组防撞握把，小灯头具有≥3组防撞握把，可防止灯头因移动靠近造成灯头破坏，另外可提供非刷手人员调整灯头角度使用。（提供证明文件）

9.可选配电动聚焦（提供证明文件）

\*10.亮度10段以上可调。（提供证明文件）

12.色温可同步调节，≥6段可调（提供检测报告）

13.具备微创手术照明（提供检测报告）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六、子母无影灯（子母灯+中置摄像+第三条臂+高清26寸医用显示器）**

一、基本要求：

1.\*与显示器为同一品牌,提供证明文件。（与现有显示器还是本次采购本包设备和显示屏须一种品牌？是否有排他性）

2.制造商具有ISO-9001、ISO-13485、ISO-14001等质量规范认证，并提供CE证书或欧盟认可的检验机构颁发的产品EC符合性声明认证证书。

3.型式：LED子母双灯式；

4.LED灯泡使用寿命：≥50000小时，提供关单及相关测试报告。

5.灯臂系统：关节数≥6

6.LED数量：采用同色系发光二极管LED灯泡，双灯头灯泡颗粒数≥151颗（提供证明文件）

7.具有蓝光无危害生物检测报告。（提供检测报告）

8.提供电池兼容性检验报告。

9.满足一体化手术室控制。（提供证明文件）

10.具备声控功能，10段以上声控功能（提供制造商证明文件）

11.无影灯外科和罩盖：采用非金属材质，具备抗热和阻燃检测（提供检测报告）

三、技术参数：

1.手术灯最大照度：母灯≥155,000 Lux（含），子灯≥125,000 Lux（含）；(提供检测报告）

2.色温：色温值3500-5000K，≥6档可调

3.（演色性）及R9（红色）指数：≥95；

\*4.测量光轴上光照度达到中心度20%的两点间长度：（L1/L2）：母灯≥110cm，子灯≥135cm；(提供证明文件）

5.调整方式：可于灯头悬臂上调整另配有红外线无线遥控器二种方式调整；

6.控制面板：采用LED背光按键膜组，可防止因灯头移动碰撞，造成控制面板故障；

\*7聚焦范围：母灯≤18cm—32cm，子灯≤16cm—28cm；(提供证明文件）

8.大灯头具有≥5组防撞握把，小灯头具有≥3组防撞握把，可防止灯头因移动靠近造成灯头破坏，另外可提供非刷手人员调整灯头角度使用。（提供证明文件）

9.可选配电动聚焦（提供证明文件）

\*10.亮度10段以上可调。（提供证明文件）

11.色温可同步调节，≥6段可调（提供检测报告）

12.具备微创手术照明（提供检测报告）

13.FHD全高清中置摄像系统：

（1）、有效像素：大于230万像素

（2）、水平分辨率：1080P line

（3）、10X光学聚焦

（4）、具有自动聚焦功能，自动白平衡功能，眩光消除功能，视频输出功能。

\*14.医用高清显示器参数：（提供证明文件）

1.符合 DICOM Part 3.14 规范，能确保精确地呈现灰阶影像，在其它影像装置上的呈现也保持一致，藉此放射科和其它专科都能够有评估和诊断的可靠依据。

2.分辨率达1920\*1080，显示色彩10 亿 7000 万色，色彩达10BIT提供及高显色与细致画质

3.进阶亮度控制不仅确保开启电源后可立即达到理想的亮度，并且在使用显示器时以及使用寿命内都能达到一致的亮度。

4.采用高速讯号处理芯片，确保内视镜相机等输入来源的视频信号在画面上呈现时不延迟、不出现残影或出现干扰获得精确实时影像的视觉假影。

5.使用高质量 IPS LCD 面板不仅提升影像画质，更可提供宽广视角，可从偏斜角度水平垂直各178度得到完整观看视角。

6.VGA 和 S-Video 接口以及 DVI 和 3G-SDI，能够提供从最多样化的模拟和数字设备输入。 此外，广泛的接口支持让显示器能够用于医疗用系统，并输出到其它装置。

7.16:9 长宽比屏幕格式提供更大的影像和视讯可视区域。

8.无风扇设计使得装置更轻巧，更适合在手术室环境使用，而且也降低病原体藉由空气散播的风险。

9.\*密封的正面和 IPX3 等级的外壳能够保护内部不因为液体流入而损坏，而且很容易进行清洁与消毒。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七、单臂麻醉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三状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配置要求：

1.臂体1件（高强度铝合金型材）：臂长800mm；活动半径680mm，旋转角度0-350°，多功能箱体1套：横箱体长690mm，旋转角度0-350。

2.仪器平台：3层，配置抽屉1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3.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压缩空气1个；废气1个**。

**4.万用电气3孔220V 16A插座：3个扁孔6个，1个扁孔2个圆孔4个，加2孔插座4个，德标**

5.网络通讯接口RJ45： 1个；

6.等电位接地端子2个；

7.不锈钢可调输液架1个； 网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八、双臂麻醉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外科塔配置要求：

1.主臂体1件：臂长600mm；副臂长800mm,臂体活动半径980mm，旋转角度0-350°；

2.多功能箱体1套（：旋转角度0-350；

**3.仪器平台：3层，配置抽屉一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4.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压缩空气1个；废气1个；**

**5.万用电气3孔16A插座：3个扁孔6个，1扁孔2圆孔4个，加2孔插座4个，德标**

6.网络通讯接口RJ45 ：1个；

7.等电位接地端子: 2个；

8.不锈钢可调输液架1个

9.不锈钢网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九、单臂外科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配置要求：

**1.臂体1件（高强度铝合金型材）：臂长可定制，气电分离，具备承重功能**；活动半径680mm，旋转角度0-350°，多功能箱体1套：横箱体长690mm，旋转角度0-350。

2.仪器平台：2层，配置抽屉1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3.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1个、二氧化碳1个、氮气1个；**

**4.万用电气3孔插座：12个（220V、16A）；**

**5.网络高清通讯接口RJ45 ：1个；**

6.等电位接地端子：2个；

7.不锈钢可调输液架1个； 储物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单臂体外循环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配置要求：

**1.臂体1件（高强度铝合金型材）：臂长可定制，气电分离，具备承重功能**；活动半径680mm，旋转角度0-350°，多功能箱体1套：横箱体长690mm，旋转角度0-350。

2.仪器平台：2层，配置抽屉1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3.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1个、二氧化碳1个、氮气1个；**

**4.万用电气3孔插座：12个（220V、16A）；**

**5.网络高清通讯接口RJ45 ：1个；**

6.等电位接地端子：2个；

7.不锈钢可调输液架1个； 储物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一、双臂外科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外科塔配置要求：

**1.主臂体1件：按医院要求定制，具备承重功能，**旋转角度0-350°。

2.多功能箱体1套：旋转角度0-350。

3.仪器平台：2层，配置抽屉一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4.气体接口：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1个、氮气1个、二氧化碳1个**。

**5.万用电气3孔插座：12个（220V 16A）。德标**

**6.网络高清通讯接口RJ45 ：1个。**

7.等电位接地端子: 2个。

8.不锈钢输液架：1套。

9.不锈钢网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二、双臂腔镜塔**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腔镜塔配置要求：

**1、主臂体1件（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按医院要求定制，具备承重功能，**臂体活动半径980mm，旋转角度0-350°。

2、多功能横箱吊架1副：箱体长690mm，

3、仪器平台：3层，配置抽屉1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4、气体终端：氧气1个、负压吸引1个、压缩空气1个、二氧化碳1个、氮气1个**

5、腔镜支架1个；

**6、万用电气3孔插座：12个（220V、10A）； 1个16A；高清接口；**

**7、网络高清通讯接口RJ45：3个；**

8、等电位接地端子：2个；

9、不锈钢可调输液架1个；储物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三、双臂外科塔（增加二氧化碳终端）**

1. 投标设备必须随机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检测报告、合格证及配备件，
2. 吊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吊塔需提供CE认证，通过欧盟ISO9001、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专利证书。

投标基本要求:

1. 桥臂及箱体需采用6063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最小厚度≥8mm ，
2. 常规配置有电磁双和机械双刹车系统，保证手术时设备无飘移。
3.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中的氧化性医用气体终端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元件应≥0.2m，以保证使用安全。（提供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证明）
4. 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模块化结构塔体，可满足日后的升级需要，更好的便于检修.
5. 横臂采用三腔分流模技术，具有三个腔体，腔体有多个三角形稳定结构。保证横臂的强度和稳定性。
6. 所有气体端口具有防接错功能，插拔使用次数均为20000次以上；采用二次封闭，气体接口带通、断、拔 三 状 态，能带气维修。
7. \*符合欧盟吊塔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悬臂、箱体、托盘安全标准要求的4倍承重测试。(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证明文件,厂家加盖公章）
8. \*吊塔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4208-2008中IP20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外科塔配置要求：

***1.主臂体1件：按医院要求定制，具备承重功能，***旋转角度0-350°。

2.多功能箱体1套：旋转角度0-350。

3.仪器平台：2层，配置抽屉一个，保护性圆角防撞设计。

**4.气体接口：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1个、氮气1个、二氧化碳1个**。

**5.万用电气3孔插座：12个（220V 16A）。德标**

**6.网络高清通讯接口RJ45 ：1个。**

7.等电位接地端子: 2个。

8.不锈钢输液架：1套。

9.不锈钢网篮：1个。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四、显示吊臂（含高清26寸医用显示器）**

**显示器吊臂+ 26寸医用高清显示器**

显示器支架

1、双臂，回转半径≥800+800

2、设计承重12Kg

3、各关节选转340度

4、采用德国ondal的弹簧臂（承重21Kg）

5、弹簧臂向上45度和向下50度可调

6、显示器把手适合≤32寸

7、视频线制式可根据用户要求。

\*8医用高清显示器参数：**（提供证明文件）**

1.符合 DICOM Part 3.14 规范，能确保精确地呈现灰阶影像，在其它影像装置上的呈现也保持一致，藉此放射科和其它专科都能够有评估和诊断的可靠依据。

2.分辨率达1920\*1080，显示色彩10 亿 7000 万色，色彩达10BIT提供及高显色与细致画质

3.进阶亮度控制不仅确保开启电源后可立即达到理想的亮度，并且在使用显示器时以及使用寿命内都能达到一致的亮度。

4.采用高速讯号处理芯片，确保内视镜相机等输入来源的视频信号在画面上呈现时不延迟、不出现残影或出现干扰获得精确实时影像的视觉假影。

5.使用高质量 IPS LCD 面板不仅提升影像画质，更可提供宽广视角，可从偏斜角度水平垂直各178度得到完整观看视角。

6.VGA 和 S-Video 接口以及 DVI 和 3G-SDI，能够提供从最多样化的模拟和数字设备输入。此外，广泛的接口支持让显示器能够用于医疗用系统，并输出到其它装置。

7.16:9 长宽比屏幕格式提供更大的影像和视讯可视区域。

8.无风扇设计使得装置更轻巧，更适合在手术室环境使用，而且也降低病原体藉由空气散播的风险。

9.\*密封的正面和 IPX3 等级的外壳能够保护内部不因为液体流入而损坏，而且很容易进行清洁与消毒。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五、四分屏吊塔**

**显示器吊臂+ 26寸医用高清显示器四分屏吊塔**

显示器支架

1、双臂，回转半径≥800+800

2、设计承重12Kg

3、各关节选转340度

4、采用德国ondal的弹簧臂（承重21Kg）

5、弹簧臂向上45度和向下50度可调

6、显示器把手适合≤32寸

7、视频线制式可根据用户要求。

\*8医用高清显示器参数：**（提供证明文件）**

1.符合 DICOM Part 3.14 规范，能确保精确地呈现灰阶影像，在其它影像装置上的呈现也保持一致，藉此放射科和其它专科都能够有评估和诊断的可靠依据。

2.分辨率达1920\*1080，显示色彩10 亿 7000 万色，色彩达10BIT提供及高显色与细致画质

3.进阶亮度控制不仅确保开启电源后可立即达到理想的亮度，并且在使用显示器时以及使用寿命内都能达到一致的亮度。

4.采用高速讯号处理芯片，确保内视镜相机等输入来源的视频信号在画面上呈现时不延迟、不出现残影或出现干扰获得精确实时影像的视觉假影。

5.使用高质量 IPS LCD 面板不仅提升影像画质，更可提供宽广视角，可从偏斜角度水平垂直各178度得到完整观看视角。

6.VGA 和 S-Video 接口以及 DVI 和 3G-SDI，能够提供从最多样化的模拟和数字设备输入。此外，广泛的接口支持让显示器能够用于医疗用系统，并输出到其它装置。

7.16:9 长宽比屏幕格式提供更大的影像和视讯可视区域。

8.无风扇设计使得装置更轻巧，更适合在手术室环境使用，而且也降低病原体藉由空气散播的风险。

9.\*密封的正面和 IPX3 等级的外壳能够保护内部不因为液体流入而损坏，而且很容易进行清洁与消毒。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十六、数字化手术室（含一个示教室）**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参数 |
| 1 | 整体要求 | 1.1通过手术室整体数字化平台，将医疗影像和手术室内的医疗设备及辅助设备兼容依临床需求进行管理，音视频信号管理，信息系统集成，使手术室工作流程得以最优化。 |
| 1.2整体手术室能够进行全高清数字图像传输与显示，数字信号达到输入输出与译码规格具备4K分辨率（2160P@60Hz），并向下兼容常规分辨率（4096×2160p@60/50、4096×2160p@30/25/24、3840×2160p@60/50、3840×2160p@30/25/24、1920×1080p@60/50fps、1920×1080p@30/25/24fps、1920×1080i@60/50fps、1280×720p@60/50fps、1280×1024p@60fps、1280×960p@60fps、1024×768p@60fps、800×600p@60fps、640×480p@60fps、720×480p@60fps、720×576p@50fps、720×480i@60fps、720×576i@50fps"（需附产品彩页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1.3手术室内包含音视频管理系统、医院信息系统集成系统，实现功能包括可以控制手术室内所有的音视频信息，可以与会议室进行双向音视频交流。为配合手术室设备不断增加的趋势，一体化系统软件必须可升级；模块化设计，可以根据医院实际需要增减；须以机柜式硬件进行系统架构设计提供产品。 （需附产品彩页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1.4院内采用无压缩光纤传输技术，保证传输的音视频质量与速度，不占用医院内网宽带。实现手术室与洽谈室的高清音视频通信和全方位的双向互动，实时学术交流。并预留5G讯号对接端口，软件讯号转换与硬件界面皆预留5G讯号对接端口，未来因应用户网络环境做实时转换。  1.5需支持多种类型的高清界面3G-SDI、DVI、VGA、光纤界面；、并符合医疗规范，实现无压缩、实时的长距离传输技术。（需附产品彩页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1.6整体手术室内设备控制方式为经由一个医用全高清集成触摸屏控制，集控端不同人员登录拥有不同权限，权责分明,所有相关操作均可以在同一块触摸屏上完成，并且随时切换。 |
| 1.7所有核心相关设备***可兼容***品牌产品，达到最佳一体化效果，保证优质画面及操作流畅。移动与固定式一体化、显示器皆为同一制造商。 |
| \*1.8图像处理分配主机采用无压缩全高清影像规格 3G-SDI 为核心提供≥12路输入及输出符合标准 SMPTE 259M,292M,424M及 425M 并具备 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具备声音处理能力;所有图像操作及传输无压缩，且图像切换无黑屏，高清影像之间切换时间≤1秒。 |
| 1.9该系统可完成手术影像管理、记录、传输、分配，可实现医院手术示教声音与影像同步传输交流要求。 |
| \*1.10后期可进行模块扩增或升级，可按医院现有表单进行订制的手术安全核查系统及手术报告系统。 |
| 2 | 系统界面  （智能声控） | 2.1具备医疗影像传输能力； |
| 2.2信号传送：全高清信号≥12路,具有3G-SDI医疗全高清界面; |
| 2.3具有中文版本等多语言支持的操作界面； |
| 2.4具备视频源图像预览功能,具有静态图像、动态视频采集功能； |
| 2.5可以调阅PACS系统图像、链接HIS信息； |
| 2.6支持USB媒介存储,支持DICOM协议存储,具备医疗影像存储能力； |
| 2.7可控制手术灯手术用显示屏等相关医疗设备以达成手术临床要求； |
| \*2.8手术设备控制可以通过软件升级不断更新，而无需破坏手术室现有结构进行重新施工； |
| \*2.9 系统界面可联动声控功能实现手术灯≥12段亮度调节并可逐段调节/ 环境灯光开关调节/ 环境音乐开关调节/ 环境音乐上下一首调节/ (须提供软件架构图) |
| 2.10 会议室执行手术示教时可调用所有手术相关影像 |
| 2.11 会议室显示屏可呈现不同信息已达到教学效果最大化。 |
| 3 | 一体化系统触摸控制主机 | 3.1核心运算能力≥ Intel Core i7,2.6GHz； |
| 3.2荧幕尺寸≥21英寸。 |
| 3.3视频输入信号可兼容:DVI-D/3G-SDI； |
| \*3.4采用无风扇设计，不影响层流，密闭性好，易于清洁； |
| 3.5拥有7×24小时长时间运行与大容量存储； （可根据医院要求进行升级） |
| 3.6 IP65防水防尘无锐角便于清洁。 |
| 3.7 内置大容量NAS 32TB硬盘，结构上支持快速更换； |
| 4 | 75寸4k显示面板 | 4.1荧幕尺寸≥75英寸，有效分辨率≥3840x2160； |
| 4.2物理对比度1200:1,水平视角 176°,垂直视角176°； |
| 4.3亮度≥350cd/㎡； |
| 4.4可经由一体化系统设定； |
| 4.5可同时接入并呈现多种医疗影像； |
| 4.6认证：CCC 强制性安全认证的标志(中国大陆产品安全认证)；(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4.7认证：CECP（中国）产品节能认证(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4.8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4.9认证：具有pantone认证；(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4.10多媒体内容管理系统具备软件著作权(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4.11产品具影音设备专利(需附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5 | 手术影像集成管理系统 | 5.1界面数目: 输入≥12路, 输出≥12路，可选配无限制扩充； |
| 5.2界面类型：Y/C、3G-SDI、HD-SDI、SDI、DVI、VGA、光纤界面； |
| 5.3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
| 5.4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5.5符合 EMI（电磁干扰度）标准/EMC（电磁兼容）标准； |
| 5.6同时具备音讯处理能力。 |
| 6 | 手术示教专用领夹式无线麦克风 | 6.1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
| 6.2讯噪比 : 109dB； |
| 6.3失真率: 0.05%以下。 |
| 6.4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
| 6.5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7 | 一体化系统内PACS软件规格 | 7.1 手术过程集成的所有病人相关数据，基于信息保密原则, 需配合医院安全规范执行。 |
| 7.2信息代管期间内，由一体化主机储存手术相关信息，不需额外配置数据库服务器。 |
| 7.3院方授权人员可于信息代管期间内，提取代管信息，由医院统一控管，达到信息保密、集中管理的目的。信息代管期可由医院规范之。 |
| 7.4提取代管信息也可自动进行，不会造成院方人员额外负担。 |
| 7.5提供DICOM 3.0 Service Class Provider服务。 |
| 7.6提供背景处理程序，在不影响主程序提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压缩及计算处理。 |
| 7.7提供自动回报错误机制给监控程序，并可依监控程序指示，启动自主关闭机制。 |
| 7.8提供24小时监控程序。 |
| 7.9可依照不同的仪器设定不同的场景。 |
| 7.10提供多种备援方式，可选择区间或全部份备份，并可选择使用档案、数据库及记录档回存方式进行回存。提供依设定区间进行自动备份。 |
| 7.11提供远距医疗影像传输中控台服务。 |
| 7.12传输中控台提供多线程排程机制。 |
| 7.13Match提供多主机镜像备援机制。 |
| 8 | 一体化系统内 DICOM 阅读规格 | 8.1专业医疗影像(DICOM 3.0)浏览 |
| 8.2提供用户权力控管，并可针对多项操作功能进行限制及开放选择。 |
| 8.3用户可以复选病历影像进行刻录 |
| 8.4提供检查影像另存BMP及JPG格式 |
| 8.5提供定自定义字体大小设定。 |
| 9 | 医用DICOM显示器 | 9.1符合 DICOM Part 3.14 规范，能确保精确地呈现灰阶影像，在其他影像装置上的呈现也保持一致，藉此放射科和其他专科都能够有评估和诊断的可靠依据。 |
| 9.2荧幕尺寸≥26寸，分辨率达≥1920\*1080，显示色彩10 亿 7000 万色，色彩达10BIT提供及高显色与细致画质 |
| 9.3进阶亮度控制不仅确保开启电源后可立即达到理想的亮度，并且在使用显示器时以及使用寿命内都能达到一致的亮度。 |
| 9.4采用高速讯号处理芯片，确保内视镜相机等输入来源的视频信号在画面上呈现时不延迟、不出现残影或出现干扰获得精确实时影像的视觉假影。 |
| 9.5使用高质量 IPS LCD 面板不仅提升影像画质，更可提供宽广视角，可从偏斜角度水平垂直各178度得到完整观看视角。 |
| 9.6 VGA 和 S-Video 界面以及 DVI 和 3G-SDI，能够提供从最多样化的模拟和数字设备输入。 此外，广泛的界面支持让显示器能够用于医疗用系统，并输出到其他装置。 |
| 9.7 16:9 长宽比荧幕格式提供更大的影像和视讯可视区域。 |
| 9.8 无风扇设计使得装置更轻巧，更适合在手术室环境使用，而且也降低病原体藉由空气散播的风险。 |
| 9.9 密封的正面和 IP33 等级的外壳能够保护内部不因为液体流入而损坏，而且很容易进行清洁与消毒。(需检附检测报告) |
| 9.10 OSD 锁定可避免操作显示器时不慎覆写设定，而且通知系统可显示系统状况异常的实时警告。 |
| 9.11 符合 ISO 13845 医疗器材质量管理系统。 |
| 9.12 具备材质抗菌证明(需检附检测报告) |
| 10 | 数字化示教 | 10.1音视频双向交互  手术室可实现手术示教功能，将术间视频影像中的多路或一路直播到示教室，实现多路画面在示教间的同荧幕显示，同时手术室能和示教室进行音视频双向交互。 |
| 10.2手术示教模块  -示教室执行手术示教时可调用所有手术相关影像；  -示教室显示屏可呈现不同信息 |
| 10.3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示教室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0.4领夹式话筒、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0.5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
| 11 | 数字化会议 | 11.1音视频双向交互  手术室可实现手术示教功能，将术间视频影像中的多路或一路直播到示教室，实现多路画面在示教间的同荧幕显示，同时手术室能和示教室进行音视频双向交互。 |
| 11.2会议室模块  -会议室执行手术示教时可调用所有手术相关影像；  -会议室显示屏可呈现不同信息 |
| 11.3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示教室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1.4领夹式话筒、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1.5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
| 12 | 远程会诊 | 12.1音视频双向交互  手术室可实现手术示教功能，将术间视频影像中的多路或一路直播到示教室，实现多路画面在示教间的同荧幕显示，同时手术室能和示教室进行音视频双向交互。 |
| 12.2会议室模块  -会议室执行手术示教时可调用所有手术相关影像；  -会议室显示屏可呈现不同信息 |
| 12.3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示教室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2.4领夹式话筒、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2.5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
| 13 | 家属洽谈室 | 13.1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3.2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3.3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
| 14 | 一体化布线及光纤工程 | 13.1 网线：不低于CAT6类屏蔽网线 |
| 13.2 HD-SDI线：BNC公头到公头,阻抗不大于75欧姆 |
| 13.3 能兼容VGA 传输线 |
| 13.4 能兼容DVI-I线材 |
| 13.5 不小于12芯单模光缆一线到底 |
| 13.6 HDMI线材：HDMI 2.0规格以上传输线 |
| 15 | 手术影像串流观看  （支持手机、平板、电脑） | 14.1支持影像格式网络化 |
| 14.用户可在专用网域内连结观看直播手术影像 |
| 14.3信息代管期间内，由主机储存服务器相关信息，手术过程集成的所有病人相关数据，基于信息保密原则, 需配合医院安全规范执行。 |
| 14.4院方授权人员可于信息代管期间内，提取代管信息，由医院统一控管，达到信息保密、集中管理的目的。信息代管期可由医院规范之。 |
| 14.5提取代管信息也可自动进行，不会造成院方人员额外负担。 |
| 14.6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
| 14.7符合 EMI（电磁干扰度）标准/EMC（电磁兼容）标准。 |
| 16 | 声控功能 | 15.1能提供语音转文字相关产品软件著作权等相关证明材料。 |
| 15.2支持实时和非实时两种语音转换文字能力。 |
| 15.3音频格式: 支持pcm\wav\speex\speex-wb\opus |
| 15.5语音档格式: 支持PCM、WAV等多种档格式。 |
| \*15.6音频采样率: 需支持8K和16K音频 |
| 15.7端点检测: 支持开始说话时间及说话结束时间检测 |
| 15.8噪音消除: 通过软件算法降低噪音干扰，适配更多外部环境 |
| 15.9中间结果返回: 支持实时语音转换中间结果返回功能，减少转换结果返回的时间间隔，提高转换过程的视觉流畅度，达到动态的修正功能体验。 |
| 15.10文本后处理: 支持对转换结果语句智能预测其对话语境，提供智能断句和标点符号的预测，同时也支持数字规整和替换列表能力。 |
| 15.14回应时间: 实时语音转文字时，从转文字系统接收到语音到返回首结果的时间应小于300毫秒。 |
| 15.15角色分离: 非实时语音转文字时，可根据输入音频中不同角色将转换结果标记分类，且支持多人角色分离。 |
| 15.16界面平台支持: 界面支持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主流平台集成 |
| 15.17界面开发语言: 支持C/C++、Java、C、Python等主流开发语音集成。 |
| 15.18语音识别率: 对于二甲普通话、环境噪声可控(没有明显的线路声音和背景噪音（信噪比大于20db）的情况下)的场景，要求语音转文字正确率满足中文大于95%，英文和方言大于85%。 |
| 15.19支持国产CPU平台: 系统服务能稳定运行在安装有国产化CPU的服务器上 |
| 15.20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系统服务能够稳定运行在安装有国产化操作系统的服务器上 |
| 15.21效果优化: 语音转文字系统支持热词优化和语言模型训练，以提高领域识别效果。 |
| 15.22具备有效的CMMI5级证书 |
| 15.23 声控功能可联动一体化系统界面实现手术灯≥12段亮度调节并可逐段调节(须提供软件架构图) |
| 15.24 声控功能可联动一体化系统界面实现环境灯光开关调节 (须提供软件架构图) |
| 15.25 声控功能可联动一体化系统界面实现环境音乐开关调节/ 环境音乐上下一首调节 (须提供软件架构图) |
| 17 | 4K全景摄像机 | 16.1具有不低于1/1.8英寸CMOS传感器，有效像素不低于829万； |
| 16.3最低照度成像：彩色 0.05Lux/F1.6,黑白 0.01Lux/F1.6 |
| 16.4需支持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卡存储 |
| 16.4需支持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卡存储 |
| 16.5需支持120dB超宽动态、支持强光抑制、电子防抖等 |
| 16.6界面需要具备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路HDMI2.0视频输出界面、1路3G-SDI视频输出界面、1个RS48515.7界面、一个RS232界面、一个10M/100M自适应RJ45网络界面 |
| 16.7图像输出支持3840\*2160@60fps、3840\*2160@30fps、3840\*2160@50fps、3840\*2160@25fps、1920\*1080P@60fps、1920\*1080P@30fps、1920\*1080P@50fps、1920\*1080P@25fps、1920\*1080I@60fps、1920\*1080I@50fps、1280\*720P@60fps、1280\*720P@50fps等多种输出格式，其中HDMI口支持3840\*2160@60fps输出。 |
| 16.8云台转动范围：垂直旋转不小于-30°～90°；水平旋转不小于0°~350° |
| 16.9需支持在额定供电电压的±25%的范围内正常工作； |
| 16.10需支持多码流输出，包含主码流、子码流和第三码流，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
| 16.11"需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且H.264有Baseline/Main/High Profile编码能力，具有开启/关闭Smart264或Smart265功能" |
| 16.12需支持MP2L2、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AAC及PCM音频编码格式； |
| 16.13输出的图像中可叠加文字和符号信息，字符需包括通道名称、时间、预置点信息、坐标信息、镜头倍数等信息； |
| 16.14需至少支持24块多边形区域隐私遮蔽，遮盖区域支持多种颜色可选； |
| 16.15需具备背光补偿、宽动态、强光抑制功能； |
| 16.16应具备自动镜像的功能；  16.17应具备至少300个预置点，支持存预置位和调预置位功能； |
| 16.18需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至少8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至少可设置32个预置点； |
| 16.19需支持遥控器控制； |
| 18 | 院长办公室 | 18.1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8.2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8.3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
| 19 | 麻醉科主任办公室 | 19.1光纤音视频系统转换 /音视频系统转换  -信号标准：符合SMPTE259M,292M,424M及425M 并具备Auto-Reclocking讯号自动补偿功能; 讯号强度必须支持 3G-SDI(90m)；  -系统自动完成各种信号转换和匹配； |
| 19.2音讯接收器  -使用频带: 2.4GHz ISM Band。  -最大通讯距离: ≥30m(视线良好，无电波干扰情况下)。  -频率回应: 20~20,000Hz。 |
| 19.3传输信号  \*要求楼层或室外光纤专线传输信号，12芯单模一线到底之光缆穿线模式，非IP网络压缩专线，手术信号不被压缩。  **转播：外科12楼会议室、外科6楼会议室、外科7楼会议室、传承楼6楼手术麻醉科会议室，后期可升级服务。负责连接现有显示屏，其中6楼会议室由中标单位配置高清投影仪2部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所用会议室实现视频、音频同步互动，实时传播。** |

**备注：**

**1、本章节中的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参照第六部分范本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3、若该设备使用中涉及有关耗材，请提供维持该设备正常使用的耗材明细及报价（单价），并注明序号、产品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单价、单位， 同时提供耗材制造商授权书、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开标时须携带样品。（耗材报价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4、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产品彩页、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版检验报告和原厂技术白皮书（DATESHEET），并附在每份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将影响对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的评审，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5、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人为损坏、工作环境不符合条件所致损坏除外）；质量保修期内每季度免费上门维护保养1次；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响应≤5分钟，到达现场响应≤12个小时。**

**6、免费保修期≥3年**

**7、交货期30个日历日**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9、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1.1“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软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5“买方”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或单位。

1.6“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原产地

3.1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6.2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各两套，一套在包装箱里，一套在包装箱外。7．运输标记 7.1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以下各项： (1)收货人

(2)合同号 (3)收货人代号

(4)发货单位

(5)目的地

(6)货物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7)出厂或装箱日期

(8)毛重／净重(公斤)

(9)尺寸(长x宽x高，以厘米计)

7.2凡重达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标志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8.卖方的交货价合同

8.1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6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x宽x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8.2在目的地交货价合同条件下，由于卖方延误了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由此而有可能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8.3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和安装、调试及技术监督部门第一次强制性检验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4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买方现场为准。

8.5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装运通知

9.1卖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24小时内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 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载运车次名称和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10．保险

10.1在国内交货价合同条件下，由买方在货物装运前或接到装运通知后办理保险。或由买卖双方具体商定。

11.支付 11.1除另有规定外，可采用下列付款之方式一种付款： (1)转帐支票； (2)电汇付款。

11.2 付款方式见合同特殊条款。12．技术资料 12.1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合同设备或仪器相符中文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15天内寄送到买方，例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12.2上述一套完整的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3．价格

13.1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10天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4.2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正式验收后24个月。

15．检验

15.1卖方应让制造商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给议付银行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15.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应申请商检局检验，并有权根据商检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6．索赔

16.1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6.2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1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7．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7.1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本合同第18款规定的不可抗力除外)，在卖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买方将同意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比率为每迟交7天，按迟交货物金额的0.5%，不满7天按7天计算，但是，核定损失额的支付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部分合同金额的5%。如果卖方在达到核定损失额的最高限额后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终止合同，而卖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18．不可抗力

18.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8.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0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履约保证金（如需要）

19.1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物保证期满。履约保证金应由银行开具。

19.2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负担。

19.3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20．仲裁

20.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0.2仲裁应由买方当地仲裁机构根据其仲裁程序和暂行规则进行。

20.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0.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21.2一旦买方根据第21.1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2．变更指示

22.1买方可以随时向卖方发出书面指示，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点或几点提出变更：

(1)合同项下需为买方特殊制造的货物的图纸、设计或规格；

(2)装运方式和包装方式；

(3)交货地点；

(4)卖方须提供的服务。

22.2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10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除了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买方为上述内容向卖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末得到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第27.1款中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7.3除合同本身以外，27.1款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买方的财产，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及买方收到卖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28.2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贰份；

28.5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具有同等效力；

1. 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询标中的书面答疑；
4. 履约保证金保函（如需要）；

5） 合同条款及合同特殊条款；

买方： 卖方：

代表： 代表：

附录：

附录1 价目表

附录2 供货范围及详细报价的技术资料

附录3 技术服务

附录4 技术参数

附录5 验收及验收测试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检验**

1.1 设备到达目的地，买方、卖方及买方聘请专家一同开箱验货；

1.2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应符合中国以及国际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合格证书，进口设备还须提供设备的进口报关单及商检证；

1.3 具体的标准应在投标人递交的文件中明确规定，并在合同中由双方确认。

1. **安装调试**

2.1 卖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1周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买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买方；

2.2 在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后，卖方应在7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买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3 卖方负责免费安装、调试并负责进行安装中的技术指导，通过验收（同买方共同完成）；

2.4 因卖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卖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做出赔偿。

2.5 设备安装后，医院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房标准进行质量验收，公司提供相关文件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6 卖方承担本工程交付使用后属地监管机构进行强检及出具报告的费用。

2.7在设备安装和调试结束后，由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卖方应向买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免费提供验收所需的仪器，买方在验收合格后归还卖方。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技术监督局的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

1. **培训**

3.1 卖方有义务对买方的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使用人员能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培训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1. **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不少于3年

4.2 提供终身技术支持服务及维护。

4.3 免费上门安装、调试；

4.4 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

4.5 投标方须提供设备使用软件的备份，提供设备的维修测试方法及测试程序。

4.6 保修期后的维修费用，先修后付款，零备件的购买，先交货后付款。

4.7 提供正规的备品备件价格表。

4.8 对于原装进口品牌产品，投标方必须提供设备的英文原版印刷的设备技术指标参数文件，并提供中文翻译文件；

4.9 投标方须提供设备使用软件的备份，提供设备的维修测试方法及测试程序。

4.10 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软件均须提供合法的使用证书。

1. **报价要求**

**5.1 人民币报价**

**5.2 买方指定交货地、交货价。**

**5.3 列出详细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以及所需提供的相关服务的费用，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型号、产地、制造商、单价、总价。**

1.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货到安装完成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付合同总价90%，10%质保期满后无息付清。（如设备验收不合格医院有权拒绝付款并要求退货）；

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7.1交货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

7.2交货期： 30日历日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1、 投 标 书

致：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的招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规格、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投标报价  （万元） | 数量 | 品牌 | 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注：1、此表与投标书正本一同装在一单独的档案袋内密封。

2、折扣条件与折扣声明应在表下注明。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产品  名称 | 单价报价（万元） | 投标  报价  （万元） | 数量 | 品牌 | 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3、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并且不得复制招标文件内容，否则评分时技术符合程度项不得分。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5、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设备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注：凡公司法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中的*（包号、货物名称*）　　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并证明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制造商或贸易公司的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　　　　　　　　　　　　　签字：

　地址：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传真：

　邮编：　　　　　　　　　　　　　电话：

　盖章：

7、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招标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兹指派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贸易公司地址)* 的*（贸易公司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0634- 号项目中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包号货物名称）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贸易公司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贸易公司名称)*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 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注：若制造商作为投标主体直接参与投标，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8、近三年在国内和新疆地区的销售业绩表

9、资质证明文件

1、内容见“投标人须知”。

2、其它一切有利于产品和投标人的证明材料。

10、投标单位(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 （编号：0634-224XZ1ZH0038）的招标活动中，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保证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文件均是真实、有效的.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给与有关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如果我公司中标，将严格按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保证装机设备与投标设备是一致的. 如有违反,用户有权依照相关法律追究相应责任。
4.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经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附表：退投标保证金的函（注单独密封）**

招标一部（收）：

公司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基本账户）：

税 号：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投标项目名称：

投标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电汇、网银、现金存款单等）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注：如果是个人姓名的汇款，请附汇款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提供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开票信息（注明如中标后开具专票或普票）**